

11、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上海市杨浦区建设和管理委员会的杨浦滨江智慧管理平台 2025 年度运营项目基础运营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杨浦滨江智慧管理平台 2025 年度运营项目基础运营，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承接企业为信栈（上海）通信有限公司，从业人员5人，营业收入为2193万元，资产总额为2914万元，属于（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信栈（上海）通信有限公司

日期：2025 年 5 月 15 日

